

文化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文化城市—國際化與在地化並重·嶄新思維營造新風貌

透過分級培力及補助社區、輔導機制提升、行政社造化與社區成果推廣等方式，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同時整體評估本市各區域特色，強化輔導機制，提升城市故事館之內涵品質，推動培力學藝員機制，並串聯區域特色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辦理社造博覽會、眷村文化節等系列活動，凝聚在地情感。

辦理多元表演藝術節慶，引進國內外優質演藝節目並扶植在地演藝團隊，藉由彼此交流，健全桃園藝文環境市場，發展桃園成為具文化內涵之城市。

為推動桃園閩南文化永續發展，營造多元文化共存願景，辦理桃園閩南文化節、閩南藝術巡演、文化交流、民俗藝術調查出版、展覽等，並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活動，期能保存閩南及民俗文化，並致力推廣與傳承，促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透過地方文獻編纂、多元教育推廣活動及引入民間參與能量，培養民眾歷史文化保存觀念，提升其參與文化資產活化及傳習的意願，強化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保存及整合，以期透過軟硬體並進之方式帶動地方發展，達成文化治理之目標。

馬祖新村文創園區於 93 年登錄歷史建築，作為眷村文化保存、文創人才聚落、影視產業推動的育成基地，並串連大溪太武新村，打造桃園成為文創、影視產業之發展重鎮並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豐富藝文美學。

以桃園最大的藝文館舍桃園展演中心為首，串聯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及 A8 藝文中心等藝文館舍，逐步實現提升整體桃園藝文環境之目標。

桃園市立圖書館以讀者為服務導向，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服務，加強資訊及軟硬體空間規劃，並積極籌建圖書總館及新修建館舍，以營造優質閱讀環境，同時充實豐富館藏，打造閱讀城市。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呈現百年的木藝文化、深厚的社區營造基礎、特殊的在地歷史文化，透過再現公有歷史建築新風貌、街角館營運、地方工藝與設計媒合及節慶活動，由點延展至線、面，營造博物館品牌，成為展演大溪魅力、居民參與行動的生態博物館。

興建市立美術館及書法藝術館，以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同時持續辦理國際型展覽與在地美學活動，為市民帶來豐富而多樣的視覺藝術饗宴，提升藝文生活水準。

二、任務：

- (一)行政社造在地深耕：推動行政社造化，跨局處橫向聯繫綜整資源，提攜在地社區一同成長，並以社造博覽會促進社區交流。
- (二)城市故事館轉型新生：修復再利用歷史建築，以城市故事館展現在地文化風采，提供市民參與文化的平台，展現桃園城市多元新活力，並培力桃園學藝員為文化場管經營人才。
- (三)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盤點梳理在地文化資材並予以數位公共化，如眷村學；以及搭配節慶活動，如眷村文化節，擾動社區及居民、參與資料庫的建置，提供文化領域之數位典藏內容素材，促進桃園文化認同。
- (四)推動特色文化節慶：結合社區共同辦理桃園特色眷村文化節，以文化節慶傳承在地人文精神，凝聚社區向心力。
- (五)舉辦多元藝文節慶：提升市民文化生活視野，建置優質的藝文發展環境，讓年輕藝文工作者返鄉創作，共同發揚桃園獨特在地文化特色。
- (六)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推動族群文化平權，結合社區共同辦理閩南文化特色節慶及相關推廣活動，透過民眾參與落實文化平權，凝聚民間力量，共同傳承及發揚在地閩南文化特色。
- (七)桃園文獻編纂：匯集、保存各界研究心得、口述訪談等相關資料，於桃園文獻中紀錄傳統與當代建設的連結，以期對桃園文史研究、知識的深化及推廣，發揮影響及效益。
- (八)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持續執行本市有形文化資產普查作業並受理民眾提報案件，發掘、評估本市潛在文化資產，展現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行為，據此提升文化資產質量、落實保存維護工作。
- (九)文化資產活化再生：強化各區文化及地方性特色，融入再利用空間之規劃，推動各區域文化空間活化再生，擴大文化資產整體保存效益。
- (十)文化資產教育推廣：透過多元的規劃及教育推廣，吸引民眾對於文化資產的關注，藉此培養民眾文資保存正確觀念、提升文資保存思維，傳遞文化資產保存之永續價值。
- (十一)眷村文化保存及修復再利用：修復再利用工程及藝文進駐活化併行，發展馬祖新村及太武新村成為眷村文化及文創藝術發展聚落。
- (十二)影視美學教育推廣及產業發展：透過影視獎補助及協拍服務，吸引影視產業向桃園發展，並以桃園光影電影館及桃園光影文化館共同作為影視產業育成基地，結合辦理桃園電影節及紀錄片徵件培訓，培育在地影視人才並提供映演平台。
- (十三)文創產業發展及人才培育：開展文創輔導、文創獎助、文創加值等計畫，健全文創產業發展環境，扶植在地優秀創作者及文創業者，形塑文創產業優良發展風氣。
- (十四)文化設施整修及再利用：透過文化設施改善及歷史場域保存與修復，促進文化空間利用，以期引入民間資源、活化經營並永續發展文化場域。

- (十五)發揮藝文館舍專業性及功能性：提升桃園藝文展演活動之質與量，提供優質表演藝術節目及視覺藝術展覽。培養桃園藝文觀眾人口，開拓桃園藝文消費市場。
- (十六)振興推廣閱讀：推廣分齡分眾閱讀服務，並辦理兒童閱讀扎根及文學獎等活動，另透過行動書車服務深入各地區，使閱讀能無所不在。
- (十七)強化圖書館硬體空間：結合資訊科技，建置智慧化系統，提升圖書館硬體空間、設備，使市民享有更加舒適及便利的閱讀環境及管道。
- (十八)充實各項館藏：設定以一館一特色為目標，並以各區人口數及館藏空間等為基準點，分配購置實體圖書、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等資源，提供市民多元的館藏，滿足市民需求。
- (十九)推動大溪城鎮品牌：分期進行大溪警察局宿舍群之修復及再利用，作為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的核心館舍群，輔導地方街角館串聯為網絡，以木藝傳承文化加值為號召，促進大溪木藝文化及生活美學小鎮品牌建立。
- (二十)深耕桃園生活美學：推廣各項藝術活動、行銷在地美術展覽、培植本市藝術家及辦理國際型美術展覽活動為發展重心，提升市民藝術視野。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推展文化發展工作，落實社造精神及公民文化權：

- (一)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持續培力本市社造人才、提升輔導機制及推動行政社造化，橫向串連本市 13 區公所及相關局處，為社區自主發展增加能量，並推動區域平台以整合區域的文化及民間社造資源，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並以人文會報為推動平台。
- (二)轉型城市故事館：因應「博物館法」及相關子法公布施行，整體評估本市公立及民間藝文場館特色，積極進行分流輔導，以強化本市公私立文化館舍質量。媒合桃園市民學藝員與館社共同策展，強化公民參與。另修復、活化老建築為城市故事館，評估、推動適合區域之再生形式，並串聯區域特色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
- (三)國家文化記憶庫：盤點桃園有地方代表性及歷史重要性的在地知識成果，如眷村學，並收存取用文化資材，分年數位公共化及轉譯運用於新興文創產業或教育領域等，成為在地文化 DNA 資料庫。結合社區與社群共同參與文化節慶與書寫地方記憶，如眷村文化節，並辦理徵集計畫及與民間單位合作，持續建立桃園城市認同感，亦透過各局處的計畫及資料挹注，讓城市的文化面貌更具整體性。

二、營造優質表演藝術環境，提升城市藝文氛圍：

- (一)辦理國際表演活動：規劃邀請國際級優秀表演團隊蒞臨桃園演出，搭配相關大型藝術節，將優質的表演藝術活動帶入本市，藉由引進國際級演出節目，增進民眾藝文生活視野及親近藝術的機會，同時提升市民光榮感。
- (二)辦理 2020 桃園兒童藝術節：延續 2019 夏日親子藝術節的廣大迴響，預定 2020

年4月兒童節期間，安排一系列親子活動，讓藝術體驗從小開始，期望透過親子的參與，引導民眾對在地文化的認同，並將藝術文化融入生活。

- (三)辦理 2020 桃園管樂嘉年華：預計邀請優質的國內外管樂團隊規劃辦理戶外音樂會、管樂馬拉松、管樂踩街、主題音樂會及管樂團補助計畫等，期能透過類型多元內容豐富的管樂文化饗宴，促進本市市民對管樂內涵之認識，並藉此推動本市音樂教育發展，營造桃園成為管樂發展的重要城市。
- (四)辦理桃園藝術巡演：平衡城鄉藝文資源差距，以落實文化平權的目的，讓桃園市之藝文活動可以更普及於各區，並提供市民觀賞高水平之藝文表演活動的機會，以多元的藝文活動提升市民文化素養。
- (五)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結合各區特色規劃地方藝文主題活動，並由各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以維持本市改制後各區藝文活動的質與量。
- (六)桃園市國樂團營運：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府於 105 年辦理本團試營運，並於 107 年起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主要目標。

三、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推動族群文化平權：

- (一)閩南傳統民俗及慶典推廣活動：策辦閩南文化節、藝閣競賽踩街、總舖師大賽、閩南現代音樂劇推廣及傳統民俗表演等活動，結合民間力量，促成在地社群組織及民眾參與，鼓勵地方發掘及展現本市閩南文化特色，並服務閩南表演藝術工作者，促進閩南文化深耕傳承。
- (二)閩南藝陣、傳統戲劇調查出版計畫：為保存並活化閩南傳統藝術，規劃辦理本市閩南藝陣、傳統戲劇普查，並運用普查成果辦理閩南傳統藝術美感提昇相關活動、展覽及出版等，期能達到保存並活化閩南藝術精隨，並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 (三)閩南藝術巡演：為推廣傳統戲曲發展與傳承，陸續於桃園各區辦理閩南傳統藝術表演活動，如歌仔戲、布袋戲、傀儡戲等，透過與市內宮廟、學校結合，增進傳統節慶藝術文化發展性，延續傳統民俗技藝中的文化價值。
- (四)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辦理閩南文化學堂推廣，鼓勵本市長期推動閩南文化工作之民間團體參與，辦理閩南語答喙鼓比賽、扶植推廣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並辦理傳習推廣工作坊或閩南系列課程等，鼓勵民眾參與，共同傳承及推廣閩南文化之美。
- (五)辦理閩南文化交流活動：策辦閩式建築巡禮、國內外或其他縣市閩南文化交流參訪活動。透過交流參訪了解其他地區閩南文化特色，並分享文化保存推廣經驗，裨益本市閩南文化之保存、維護、傳承、宣揚及未來發展能量。
- (六)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相關展演、推廣、教育、出版、交流及調查研究等活動，促使桃園閩南文化的多元及永續發展。另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土地公文化館營運及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土地公文化館之營運提供市民認識土地公文化民間信仰之文化意涵，並擴增地方文化據點，

落實文化城市，豐富市民生活，建構蓬勃發展的藝文環境；辦理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則以推廣土地公信仰為主軸，並透過國內外民俗演出活動推廣世界各地民俗文化，藉此加強國內外交流。

四、保存重要文化資產並落實管理維護工作，結合區域資源展現地方特色風貌，達成文化資產永續保存活化及再利用目標：

- (一)保存維護文化資產：透過受理民眾提報、普查及調查研究及定期訪視，於研究的過程中突顯各文資點特色，於巡查時提供所有人等日常管理維護觀念，具體展現本市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作為，保全各類文化資產之風貌，以期串連各建築、文物、民俗、技藝在同片土地上交織形成的歷史脈絡，擴大區域性文化資產保存之整體效益。
- (二)活化再利用文化資產：引入民間力量及產官學多方資源，在文化資產的活化規劃時考量在地文化特色，考究週遭歷史脈絡、城鄉拓展歷程及在地人記憶並以此為立基，揉入新思維、新點子，以期透過再利用的過程增加老房子新活力，提升文化資產保存及永續發展的效益。
- (三)文化資產教育推廣：為深耕本市文化資產保存觀念，透過行旅、導覽、課程講座、現地展示等規劃及推廣活動，對象擴及至本市學童，讓此一觀念不再陌生，有向下扎根、親近的機會，引領大眾對所在區域文化資產的關注，強化在地居民的認同，並期許激發民間自發性參與文化資產維護及活化的動力，提高在地參與維護文化資產的意願。

五、推廣文創影視工作，厚植市民美學素養及生活品味：

- (一)加速眷村空間修復進度，開創特色文創聚落：進行馬祖新村第三期修復工作，其他已完工空間將持續引入文創及藝文活動活絡園區，透過「眷村保存」、「文創育成」、「美感體驗」、「影視基地」及「民宿觀光」5大面向推動馬祖村發展。另太武新村延續馬祖新村修復及活化經驗，強調歷史文獻蒐集整合，並媒合藝術家進駐創作，打造太武新村成為具歷史文化深度之藝術人文園區。
- (二)深耕在地影視資源，提升城市能見度：深化以「桃園光影電影館」為基地，結合「影視補助」、「紀錄片徵件培訓計畫」等相關影視政策，提供影視產業人才育成、拍攝製作、產業扶植、放映行銷等方面給予協助，吸引影視工作者到桃園發展，使影視美學與市民生活結合。
- (三)加強人才培育輔導扶植文化創意事業：落實「文創補助」給予在地文創產業實質挹注，辦理「文創博覽會」提供文創產業露出平台，協助在地文創產業發展，健全桃園文創產業發展體質及環境。
- (四)策劃及推廣在地美術展覽及服務本市美術家：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生活文化，策劃專題展、「桃園市美術家邀請展」等；持續充實「桃園網路美術館」內容，提供線上展覽服務。
- (五)辦理國際型美術展覽活動：持續邀請國際級與本國藝術家，共同參與「桃園國際動漫大展」、「桃園國際水彩雙年展」及「桃園地景藝術節」，透過國際級的展覽活動，讓桃園躍上國際舞臺，讓世界看見臺灣。

六、整建、修建公有文化設施軟硬體營運工作，提升文化設施品質：

- (一)強化現有文化設施，並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打造及活化現有文化設施成為藝術、人文、生活學習、觀光、創意、生活美學論述溝通平台，透過整體規劃設計及各空間活化經營、交通動線串連、連結區域景觀及產業資源，營造區域空間環境的文化氛圍，促進民眾參與文化活動，刺激文化產業的發展，提升文化生活品質，以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
- (二)提升本市文化設施的質與量：透過增建新文化設施及開發舊有空間成為資源再利用的文化設施，文化設施的質跟量是一個城市文化底蘊的表現，積極推動文化設施之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透過硬體整備串連在地資源、歷史街區、人文風貌，滿足市民對文化設施的需求。
- (三)辦理文化設施管理維護檢查、輔導：執行文化設施之查核，與輔導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辦理文化設施日常保養及維修等，並透過管理維護檢查，檢視文化設施使用管理、公共安全之情形，並進行輔導完成相關缺失改善，以維文化設施之使用安全。

七、發揮藝文館舍功能，拓展展演藝術廣度與深度：

- (一)扎根流行音樂能量，拓展國際視野：執行鐵玫瑰音樂學院、鐵玫瑰國際音樂節及鐵玫瑰樂團大賽等系列活動；選薦樂團大賽優勝團隊赴海外音樂節演出，展現臺灣流行音樂多元樣貌，創造海外市場之契機；引進國外知名樂團至鐵玫瑰音樂節開唱，提升鐵玫瑰音樂品牌形象知名度與國際性，與國際音樂潮流接軌。此外「流行音樂露天劇場」將於 109 年 11 月於中壢青埔特區落成，便捷的國際與國內交通、可容納 1 萬 5 千人的大型戶外空間，符合國際演出團體多元場地需求，將桃園打造為國際級的音樂城市，屆時也將引進知名團體為開幕演唱，開拓「流行音樂露天劇場」的知名度。
- (二)引進優質表演藝術節目，豐富演出多元性：配合桃園展演中心整修重新開館，提前執行「鐵玫瑰藝術節」計畫，聘請專業策展人進行整體規劃、引進國內外大型演出節目，並以沉浸式演出為主題，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以形塑鐵玫瑰藝術節鮮明的品牌形象。
- (三)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策劃與執行插畫展等大型視覺藝術展覽以及相關工作坊、講座等教育推廣活動，培養藝文人口；另為鼓勵本市科技藝術的跨域發展，結合桃園在地科技資源，鼓勵具有潛力的新秀作品，更領全國風氣之先首創「桃園科技表演藝術獎」，總獎金 200 萬元，前三名優勝團隊作品將於科技藝術節期間進行首演。A8 藝文中心自 106 年開館以來已逐漸累積在地藝文能量，109 年將開放半數檔期予在地藝術家及藝文團體申請展覽，使其成為更豐富多元之藝文交流平台。

八、打造閱讀城市，提升文化空間：

- (一)新建桃園市立公共圖書館總館計畫：規劃建置本市圖書總館，以結合桃園各項文化特色、發展獨特典藏專區、並成為符合資訊時代塑造資訊及智慧化圖書館，於 107 年完成規劃設計、工程發包，107 年至 110 年辦理施工作業。

(二)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並培植地方文學人才，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並提供其創作發表平台，以獎助年輕人從事地方文學的創作。

(三)充實館藏計畫：統籌本市全區館藏資源之充實，主要充實圖書、視聽、電子書等相關資料，並提高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符合民眾大量借閱與使用需求。

九、整備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軟硬體營運工作，實踐生態博物館精神：

(一)修繕館舍及營運情形：

1. 歷史建築大溪警察宿舍群共計 23 戶，105 年至 106 年第一期修繕工程已完工並開放營運計 8 戶；宿舍群第二期規劃設計案(15 戶)於 106 年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07-109 年分階段進行修繕工程，預計 110 年全區完工開放。
2. 公會堂暨蔣公行館及周邊歷史建築與環境改善工程：規劃作為木藝家具生活館，將於 109 年完工開放，未來為大溪木藝展現創新、創作能量之平台。
3. 大溪農會倉庫規劃作為社頭文化館，持續進行調查研究及規劃設計，預計 108 年底進行修復工程，110 年完工開放。
4. 歷史街區創生行動據點-節點展館建置，運作大溪歷史街區創生據點整備平台，形成聯盟並進行據點環境空間整備、人才串連等規劃，形成融入大溪生活的隱形創生園區，做為前往街區創生據點的數位窗口，預計 109 年底完工，110 年開放。

(二)運營博物館館舍：壹號館、武德殿暨附屬建築、藝師館、四連棟、李騰芳古宅及工藝交流館持續開放營運，大溪木藝家具生活館完工開放，持續辦理木藝及常民生活相關主題展覽及相關教育推廣活動。

(三)推動街角館升級：推動各類型居民參與及文化教育推廣工作，具體實踐整個大溪就是一座博物館的精神，鼓勵民眾整理空間、挖掘生活經驗，成為街角館，透過既有的空間、技藝或物品，創造出適合說大溪故事的場所；持續街角館共學機制，協助街角館透過軟硬體充實與深化，讓遊客增加停留時間、慢遊大溪。

(四)強化大溪工藝及生活美學發展：透過木藝家具生活館展示，連結到各個街區木器家具行，形成共同展示網絡，結合木藝家具及新世代設計師，呈現大溪木藝家具在現代化生活中的應用樣態，運用「子母館」的概念，提升木器行展示的水平，共同在大溪展出木藝傳承及新生活結合。

十、深耕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積極推廣生活美學：

(一)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桃園市立美術館以「一大館三小館」的方式發展。三小館分別為兒童美術館、中路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各場館皆有其定位與展示、教育、研究、典藏與休閒等功能。109 年度預計完成市立美術館工程決標及辦理開工。

(二)辦理國內外展覽：為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生活文化，持續辦理「桃源創作獎」、「桃源美展」、「全國春聯書法比賽」藝術競賽；年度展覽、紀念展及國際美術展覽，掌握世界當下藝術發展趨勢，秉持國際相互對話交流，引介國際至臺灣，開拓國內藝術家於國際藝術平

台的能見度。

(三)辦理教育推廣計畫：執行本市兒童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觀眾公共服務、館際交流計畫、教育推廣活動等，以視覺藝術及生活美學為主軸，結合在地居民、青年、學校、社團，媒合跨界專業人才資源，透過多元化的參觀服務來推展桃園美術，豐富本市藝術特色形象及藝文深度。另，定期辦理論壇、工作坊、研習營、相關美術展覽推廣活動、開發文化創意商品等，讓美術深入生活帶進校園，擴展美術欣賞人口，提升服務觀眾的質量、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

(四)辦理研究典藏計畫：辦理美術品典藏策略研究及建置、書法資源及美術調查、典藏品調查相關資源整理建置、出版美術館年報，藉由提升調查能力、參與策展、建構具桃園觀點的論述，實踐民眾參與和凝聚認同，並逐步建立現地典藏資源、厚實公有館藏及未來展示與研究之資源；藉由建立典藏制度、典藏策略和啟動與台灣與桃園有關的調查研究工作，補充桃園甚至台灣的現當代藝術系譜資料，進而達到文化保存、傳承與建構的社會責任。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及社造博覽會	<p>(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透過社區團體、管委會及有志從事社區營造的個人、獨立書店等為對象，以自主提案方式，凝聚社區力量，以發展社區共同議題。</p> <p>(二)社造博覽會：本市年度社區營造成果，將匯集於桃園社造博覽會形式呈現，以社區多元的文化為特色，如社區劇場、音樂會等社造成果展示，同時與各社區相互交流，展現社區動力，並分享社區營造美好過程。</p>	9,440	<p>(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共5,640千元。包含團體類預計4,500千元；個人預計1,140千元</p> <p>(二)社造博覽會：預計3,800千元</p>
二、轉型規劃城市故事館	<p>(一)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p> <p>(二)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p> <p>(三)憲光二村設置駐地工作站。</p> <p>(四)辦理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計畫。</p>	43,918	<p>(一)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23,750千元，包含中央補助款16,682千</p>

			<p>元，市配合款7,068千元，辦理主題展演、教育推廣活動及館舍修繕等工作事項，本案分兩年度108-109年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平路故事館 2,600千元。 2. 龜山眷村故事館 5,270千元。 3. 憲光二村 5,100千元。 4. 新住民文化會館 2,000千元。 5. 補助民間館舍：源古本舖、壠小故事森林、中壠警察局日式宿舍、新屋稻米故事館、中壠五號倉庫藝文基地、呂宅著存堂及南崁兒童
--	--	--	--

			<p>藝術村，共計6,080千元。</p> <p>6. 館舍聯合行銷事項：2,700千元。</p> <p>(二)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11,668千元，包含中央補助款7,000千元，市配合款4,668千元，本案分兩年度108-109年辦理。</p> <p>(三)憲光二村設置駐地工作站，市款2,500千元。</p> <p>(四)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及日常管理計畫，市款6,000千元</p> <p>1. 龜山眷村故事館2,050千元。</p>
--	--	--	---

			<p>2. 中平路故事館 2,050 千元。</p> <p>3. 新住民會館 900 千元。</p> <p>4. 楊梅故事園區 900 千元。</p> <p>5. 保險 100 千元。</p>
三、國家文化記憶庫	108 年文化部補助辦理「桃園市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	7,257	<p>(一)計畫總經費 10,257 千元(中央補助款 8,000 千元,市配合款 2,257 千元)</p> <p>(二)計畫事涉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及市立美術館,各自編列 150 萬元。</p>
四、眷村文化節	眷村文化節：結合在地社區組織、藝文團體等共同規劃眷村特色系列多元主題活動，擴大吸引所有縣市、族群參與外，展現獨特的桃園眷村文化特色，豐富在地文化內涵。	6,000	眷村文化節：市配合款 6,000 千元
五、辦理 2020 桃園藝術巡演	預計邀請國內外知名傳統及現代表演藝術團隊至本市各區巡演，讓市民可以就近欣賞精湛的表演藝術節目，落實文化平權理念。	7,500	

六、辦理 2020 桃園兒童藝術節	在兒童節假期期間安排一系列親子活動，讓藝術體驗從小開始，內容預計包括表演、體驗工作坊等各類型活動，使桃園的民眾感受充滿熱情活力的親子藝文氣息。	8,500	
七、辦理 2020 桃園管樂嘉年華	邀請國內外優質管樂團至本市演出，並規劃系列管樂活動，包括戶外音樂會、邀請國外及姊妹市管樂團交流演出、管樂馬拉松、管樂踩街、主題音樂會及管樂團補助計畫等，藉此推動本市音樂教育發展，並營造桃園成為管樂發展的重要城市。	11,000	
八、辦理國際表演活動	預計邀請國際優質表演團隊來台，帶給市民不同的藝文體驗，另一方面，透過國際藝文團隊的邀演，提供本市演藝團隊觀摩交流的機會，有助於本市表演藝術活動的發展，2018 年本項內容預計配合地景藝術節等辦理相關表演活動事項。	5,000	
九、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	與各區公所合作，以區域特色規劃主題藝文活動，並由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維持各區藝文活動質量。	18,000	
十、營運桃園市國樂團	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府於 105 年辦理本團試營運，並於 2018 年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本團主要目標。	33,870	其中 1,000 千元為購置樂器預算
十一、閩南傳統民俗及慶典推廣活動	(一)閩南文化節相關活動 (二)閩南傳統藝閣競賽踩街活動 (三)總舖師大賽、閩南美食推廣 (四)閩南現代音樂劇推廣 (五)辦理傳統民俗表演活動 (六)民藝及傳統工藝美感提昇計畫	50,330	

十二、閩南藝陣、傳統戲劇調查出版計畫	(一)桃園傳統民俗工藝普查及出版計畫 (二)閩南民俗文化展覽	4,500	
十三、閩南藝術巡演	閩南傳統藝術巡演推廣活動	9,000	
十四、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	(一)閩南學堂、語言傳習推廣 (二)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扶植推廣	6,300	
十五、辦理閩南文化交流活動	閩南文化交流活動	1,500	
十六、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並結合航科館遷建計畫規劃航空生態博物館	為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充實航空生態博物館內容，進行口述歷史徵集出版計畫及先期規劃案之成果展示，以補充史料之不足，連結與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並透過展覽，使其豐富之文化資產價值廣為人知。	6,500	總經費 1,270 萬元，文資局補助 762 萬，本府自行負擔 508 萬，分 2 年編列：108 年度已編列 620 萬元，109 年度續編列 650 萬元。
十七、古蹟歷史建築分區訪視、檢測及維護	執行文化資產日常訪視、定期檢測，針對建物損壞裂化情形即時處理，避免損壞情形擴大，衍生日後龐大修復經費。	2,400	107 年文資局核定 240 萬元(文資局補助 132 萬元，市配合 108 萬元)。
十八、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教育推廣	本市考古出土遺物定於橫山書法藝術館考古文物典藏室中展示，同時辦理相關教育推廣活動，使考古知識之傳遞更加普及。	1,000	109 年編列 100 萬元。
十九、取得馬祖新村土地容積移轉計畫	辦理馬祖新村園區土地取得	4,700	分 8 年編列。自 105 年起至 112 年分年編列新台幣 470 萬元(最後一年編列 471 萬 4 元)
二十、營運桃園光影電影館計畫	管理營運桃園光影電影館	9,000	

二十一、獎補助影視產業製作計畫	辦理影視獎補助	10,000	
二十二、成立桃園市協助影視拍攝與發展中心	成立協拍中心	3,230	
二十三、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辦理視覺藝術主題展	8,000	
二十四、辦理國際型展覽活動	(一)辦理桃園國際動漫大展 (二)辦理 2020 桃園地景藝術節	37,500	
二十五、再造歷史現場—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35 中隊飛機棚廠緊急修復工程	辦理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35 中隊飛機棚廠緊急修復工程案	61,343	本案總經費 61,343 千元，108 年度中央補助款 13,588 千元，市配合款 9,058 千元，109 年度續編市配合款 15,479 千元，中央補助 23,218 千元。
二十六、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	辦理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案	138,334	本案總經費 138,334 千元，分 2 年執行，108 年已編列 28,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75,334 千元，中央補助 35,000 千元。
二十七、核心歷史街區老街修繕整治計畫	對大溪和平路及中山路歷史牌樓及騎樓天花板進行整修可行性評估，並研擬機關與各所有權人可達成共識之方案；以及本案相關資料分析、整理及評估等，期能對修復標的深入詳實且系統之調查研究，依據結果擬定修復原則，並進行各方案適宜性等分析評估，提出牌樓及騎樓天花板後續整修建議方案。	165,000	本案總經費 165,000 千元，108 年度中央補助 3,000 千元，市配合款 2,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64,000 千元，中央補助 96,000 千元。

<p>二十八、歷史建築「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修復及再利用工程</p>	<p>辦理歷史建築「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案</p>	<p>75,000</p>	<p>本案總經費75,000千元,分3年執行,108年已編列5,000千元,109年續編第2年經費20,000千元,110年度續編50,000千元。</p>
<p>二十九、培育潛力人才,扎根流行音樂創作能量</p>	<p>(一)國際鐵玫瑰樂團大賽。 (二)鐵玫瑰音樂學院。 (三)國際鐵玫瑰音樂節。 (四)海外音樂節演出。 (五)流行音樂魯露天劇場開幕演出</p>	<p>100,000</p>	<p>中央補助款65,000千元 地方配合款35,000千元</p>
<p>三十、引進優質節目,開拓表演藝術多元性</p>	<p>(一)聘請專業策展人整體規劃。 (二)採購「鐵玫瑰藝術節」國內外大型演出節目。 (三)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製作沉浸式演出。 (四)活動推廣及行銷。</p>	<p>8,000</p>	<p>中央補助款2,000千元</p>
<p>三十一、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p>	<p>(一)策劃執行插畫展等大型視覺藝術主題展覽以及「桃園科技表演藝術獎」。 (二)辦理視覺藝術相關工作坊、講座、課程等教育推廣活動。</p>	<p>4,600</p>	
<p>三十二、「重大施政計畫」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興建工程案</p>	<p>(一)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選址於青埔特區,緊鄰機場捷運A17領航站,占地面積約為2.2公頃,第一期工程預計於109年9月完工。 (二)建置得以容納1萬5,000人之國家級音樂戶外劇場,規劃開放式的舞台及地下休息準備區域,以吸引國際重量級卡司來臺演出意願。</p>	<p>387,100</p>	<p>中央補助款:125,000千元 地方配合款:262,100千元</p>

三十三、「重大施政計畫」桃園展演場館『大開門』計畫	(一)辦理桃園展演中心觀眾席結構及座椅更新工程案。 (二)辦理桃園展演中心觀眾席音場改善財物採購案。 (三)辦理桃園展演中心舞台懸吊系統設備更新財物採購案。	66,680	中央補助款 40,000 千元 市府配合款 26,680 千元
三十四、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和培植文學人才，推廣文藝欣賞之風氣，以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	5,500	
三十五、充實桃園市立圖書館館藏計畫	(一)提升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縮短城鄉差距，並平均分配資源。 (二)突顯各分館館藏特色。 (三)新建館舍館藏基本需求。 (四)充實視聽資料與電子資源服務資源。	85,000	1. 預估增購圖書 25 萬冊。 2. 人均公共擁書量預計達 1.43。
三十六、桃園文學館建置工程計畫	辦理桃園文學館建置工程	25,000	分年編列，107 年編列 10,000 千元，108 年編列 50,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25,000 千元。
三十七、桃園市立圖書館埔頂分館興建工程案	辦理埔頂分館興建工程案	142,430	分 3 年(108-110 年)編列預算。(總經費 142,430,000 元，分 3 年執行，108 年已編列 18,642,000 元外，109 年度續編第 2 年經費 10,000,000 元，其餘 113,788,000 元分以後 1 年編列)。

三十八、桃園市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大湳消防分隊、市民活動中心暨公托及日照中心、圖書分館興建統包工程	辦理北景雲圖書分館專案管理、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及新建工程	46,675	分年編列。108年度已編列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及工程經費77,000千元，109年度編列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工程經費及工程管理費共46,675千元。
三十九、大溪日式宿舍群修復及生活景觀再現計畫	大溪警察宿舍群第二期修繕工程(15戶)、分局遺構調查研究及規劃設計等	97,470	109年經費255萬(107-108年經費共9,492萬)
四十、辦理博物館典藏研究計畫	博物館典藏研究相關計畫，如大溪耆老口述歷史與影像記錄計畫、中央路展示資源整理及展示規劃、社頭文物調查研究及影像紀實	7,260	
四十一、辦理博物館展示計畫	壹號館、武德殿暨附屬建築、四連棟、藝師館、公會堂暨蔣公行館常設展、李騰芳古宅等營運空間之特展或展示更新調整等	7,500	
四十二、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教育推廣計畫	田野資源蒐集及地方創生串聯平臺計畫、博物館特色教育活動、觀眾公共服務計畫、木藝生活美學推展計畫、博物館跨界研創計畫	8,770	
四十三、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補助街角館及社頭文化保存計畫	街角館補助及輔導計畫、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暨社頭文化保存補助及輔導計畫	8,530	
四十四、農會倉庫及信仰文化再生計畫	社頭文化館開館建置及展示設計	5,050	109年經費505萬元(107-108年共3,815萬元)

四十五、核心歷史街區老街修繕整治計畫-街屋再利用計畫	歷史街區創生行動據點整備策略平台暨節點展館規劃設計、展館建置、展館策展施作及營運	3,150	109年經費315萬元(107-108年共1,850萬元)
四十六、國定古蹟李騰芳古宅活化計畫及展示服務建置計畫	大溪遊戲小學堂學習計畫、博物館劇場發展計畫、駐地工作站、資源調查研究綜整及出版、公共服務區及相關設施規劃設計暨施作	8,680	109年經費868萬元(107-108年共1,220萬元5,000元)
四十七、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計畫	興建計畫執行進度達45%:完成市立美術館工程決標並辦理開工	95,000	分年編列
四十八、辦理年度展覽及國際展	辦理第18屆桃源創作獎、第38屆桃源美展、第14屆桃園全國春聯書法比賽、書法藝術館及兒童美術館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當代書藝雙年展	31,784	
四十九、辦理教育推廣計畫	執行本市兒童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觀眾公共服務、館際交流計畫、教育推廣活動;定期辦理論壇、工作坊、研習營、相關美術展覽推廣活動、開發文化創意商品等,讓美術深入生活帶進校園,擴展美術欣賞人口,提升服務觀眾的質量、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	4,000	
五十、辦理研究典藏計畫	辦理美術品典藏策略研究及建置、書法資源及美術調查、典藏品調查相關資源整理建置、出版美術館年報、法人化可行性評估研究、美術館典藏管理維護	35,540	